



**商品名稱：**

法商法國巴黎產物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

**給付內容：**

1. 班機延誤保險金：以乘客身分所搭乘之定期航班因天氣惡劣、流量管制、機械故障、天災、被人劫持、工運活動或該航空業者之受僱人罷工，致其所預定搭乘之班機較預定出發時間延誤四小時以上者，本公司依本承保範圍之約定，對被保險人負理賠之責。  
對於被保險人之班機延誤，本公司每次給付新台幣壹仟元整。
2. 行李延誤保險金：被保險人於海外旅行期間內，其隨行託運並取得託運行李領取單之個人行李因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處理失當，致其在抵達目的地後六小時後仍未領得時，本公司每次給付新台幣參仟元整。
3. 旅程延誤保險金：被保險人於海外旅行期間內，因下列事故致原定旅遊行程總天數延長而需額外住宿者，本公司每日給付新台幣壹仟元整，且最長以十日為限。
  - 護照或旅行文件遺失。
  - 檢疫之規定；但被保險人明知或未採取合理之步驟除外。
  - 因搭乘汽車、火車、航空器或輪船等發生或遇到交通意外事故。
  - 因颱風、暴風、洪水、閃電、雷擊、地震、火山爆發、海嘯、土崩、岩崩、地陷或其他天然災變及不可抗力之天候因素造成交通中斷而於旅遊地滯留，導致額外住宿者。
4. 旅程更改保險金：被保險人於海外旅行期間內，因下列事故必須提早結束旅程而返回中華民國境內之住居所時，本公司每次給付新台幣參仟元整：
  - 居住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被保險人配偶或三親等內親屬死亡。
  - 預定前往之地點發生無法預料之天災、暴動、民眾騷擾或法定傳染病，且提早返回之時間超過原預定回程之交通工具起程時間達二十四小時以上，但不包括於行程出發前已知悉發生本款前開事件者。
5. 行李損失保險金：被保險人於海外旅行期間內，因下列事故致其所擁有且置於行李箱、手提箱或類似容器內之個人物品遭受毀損、滅失或遺失，本公司依本承保範圍之約定，對被保險人付理賠之責。
  - 竊盜、強盜與搶奪。
  - 交由所搭乘之公共交通工具業者託運且領有託運行李領取單之隨行託運行李，因該公共交通工具業者處理失當所致之毀損、滅失或遺失。
  - 對於被保險人之損失或本公司給付理賠金額之計算，依下列規定辦理：
    - ▶ 可以修復或清洗回復者，本公司對該修理或清洗費用，負理賠之責。
    - ▶ 修復或清洗回復之費用超過該物品之價值者，該物品視同滅失處理。
    - ▶ 標的物之損失以承保事故發生時之實際現金價值為基礎賠付之。
    - ▶ 任何一套或一組之物品遇有部份損失時，應視該損失部份對該物品使用上之重要性與價值之比例，合理估算損失金額。
    - ▶ 對於每次海外旅行期間內之損失，本公司所負之責任最高以新台幣伍仟元為限。
6. 旅行文件重置費用：



# BNP PARIBAS CARDIF

## 法國巴黎產險

被保險人於海外旅行期間內，其旅行文件因遺失、遭竊、被劫、焚燬或水漬等致毀損滅失或無法使用而重置旅行文件時，本公司對重置旅行文件之費用，負賠償責任，但每次海外旅行期間內最高以新台幣壹萬元為限。

7. 劫機慰問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海外旅行期間內以乘客身分搭乘之定期航班遭遇劫機事故時，自其遭遇劫機之日起，至脫離劫機狀況之日為止，本公司每日給付劫機慰問保險金新台幣伍仟元整；劫機期間未滿二十四小時者，以一日計。但每次最高給付日數以十日為限。

保險期間：

一年期

**※以上內容僅供參考，保險商品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或稱新型冠狀病毒、新冠肺炎、武漢肺炎、COVID-19)之理賠範例說明：(更新時間 2020/4/17)**

問題 1.	法巴產險的海外旅行不便險，是如何判斷海外旅行期間呢？
回答 1.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三條名詞定義中第三款之約定【海外旅行期間：係指於本保險契約所載保險期間內，被保險人實際進行海外旅程之期間，自被保險人完成出境手續離開中華民國海關出境櫃台之時起，至下列較先屆至者之時止：1.被保險人完成入境手續通過中華民國海關入境櫃台之時。2.本保險契約所載保險期間屆滿之時。 單次海外旅行期間最高以九十天為限，超過日數部分，非本契約所稱之海外旅行期間。】 換句話說，本分公司會 <b>以客戶有無完成入出境手續來判定，是否為海外旅行期間。</b>
問題 2.	若保戶違反中華民國政府發布之旅遊警示或任何法令，仍透過第三地轉機前往該旅遊地，最後發生海外旅行不便之情事時，是否可以獲得海外旅行不便險的保障？
回答 2.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四條共同不保事項中第三款之約定【 <b>被保險人違反任何政府或法令之規定，或任何從事政府或法令禁止之行為</b> 】，本分公司會 <b>主張涉及共同不保事項，故保戶將無法獲得理賠。</b>
問題 3.	如果保戶前往旅遊地點之後，當地疫情爆發導致原定班機被取消，且沒有替代的班機可以搭乘，最後，是由中華民國或其他政府安排的特殊專機或是撤僑專機返回中華民國境內，是否可以獲得班機延誤或行李延誤保險金的保障？
回答 3.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三條名詞定義中第二款【公共交通工具：係指領有營業執照及經當地政府登記許可之航(路)線，具有固定場站、固定班次，提供不特定旅客運送服務之水上、陸上或空中交通工具。】另外，同條第五款【定期航班：係指經當地政府登記許可之航(路)線，具有固定場站，提供不特定旅客運送服務之班機。】，所以，本分公司會 <b>主張特殊專機或是撤僑專機，非屬公共交通工具，且非定期航班，保戶將無法獲得理賠。</b>
問題 4.	如果保戶已經前往旅遊地點，因為當旅遊地點疫情爆發導致原定返國之班機被取消，保戶只能透過第三地轉機，才能返回中華民國境內，是否可以獲得班機延誤保險金的保障？
回答 4.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十八條承保範圍之約定【被保險人於海外旅行期間內，以乘客身分所搭乘之定期航班因天氣惡劣、流量管制、機械故障、天災、被人劫持、工運活動或該航空業者之受僱人罷工，致其所預定搭乘之班機較預定出發時間延誤四小時以上者，...略】， <b>由於預定搭乘之班機是直接被取消，因此，不屬於班機延誤的狀態；再者，法定傳染病之疫情，也非條款約定之事故原因，所以，保戶將無法獲得理賠。</b>
問題 5.	針對行李延誤保險金有無特殊規範呢？
回答 5.	只要非屬第四條共同不保事項與第二十二條特別不保事項【一、被保險人於返回中華民國境內機場之行李延誤。二、被保險人於返回出發地或居所之行李延誤。三、被保險人事先運送之行李，或非隨身託運而分開郵寄或運送之物品。】，保戶於 <b>海外旅行期間所致之行李延誤，本分公司均會依條款約定給付行李延誤保險金。</b>
問題 6.	針對旅程延誤保險金<原旅遊行程總天數延長而需額外住宿>有無特殊規範呢？



回答 6.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二十四條承保範圍之約定，因下列事故致原定旅遊行程總天數延長而需額外住宿者，本公司每日給付新台幣壹仟元整，且最長以十日為限。【一、護照或旅行文件遺失。二、檢疫之規定；但被保險人明知或未採取合理之步驟除外。...略】 換言之，若因為檢疫的規定，客戶必須被隔離，有額外的住宿費用時，本分公司均會依條款約定給付旅程延誤保險金。但是， <b>如果保戶於出發前，政府已經公告前往地點為疫區或已知有檢疫規定，本分公司則無法給付旅程延誤保險金。</b>
-------	--

問題 7.	針對旅程更改保險金<提早結束旅程而返回中華民國境內之住居所>有無特殊規範呢?
回答 7.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二十六條承保範圍第二款之約定【二、預定前往之地點發生無法預料之天災、暴動、民眾騷擾或法定傳染病，且提早返回之時間超過原預定回程之交通工具起程時間達二十四小時以上，但不包括於行程出發前已知悉發生本款前開事件者。】 換言之，若因為 <b>發生</b> 法定傳染病，客戶必須被提早一天以上回國時，本分公司均會依條款約定給付旅程更改保險金。但是， <b>如果保戶於出發前，政府已經公告前往地點已發生法定傳染病(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旅遊疫情建議等級第三級)</b> ，本分公司均無法給付旅程更改保險金。

問題 8.	針對行李損失保險金有無特殊規範呢?
回答 8.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二十九條承保範圍之約定，只要符合下列原因【一、竊盜、強盜與搶奪。二、交由所搭乘之公共交通工具業者託運且領有託運行李領取單之隨行託運行李，因該公共交通工具業者處理失當所致之毀損、滅失或遺失。】 換言之， <b>若非屬共同不保事項及特別不保事項者</b> ，本分公司會依條款約定給付行李損失保險金，原則上不受疫情影響。

問題 9.	針對旅行文件重置費用，有無特殊規範呢?
回答 9.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三十六條承保範圍之約定，只要符合【因遺失、遭竊、被劫、焚燬或水漬等致毀損滅失或無法使用而重置旅行文件】即可獲得保障。 換言之， <b>若非屬共同不保事項者</b> ，本分公司會依條款約定給付旅行文件重置費用，原則上不受疫情影響。

問題 10.	針對劫機慰問保險金，有無特殊規範呢?
回答 10.	參照平安遨遊個人海外旅行不便保險第三十八條承保範圍之約定【以乘客身分搭乘之定期航班遭遇劫機事故】即可獲得保障。 換言之，只要搭乘定期航班，且 <b>非屬共同不保事項者</b> ，本分公司會依條款約定給付劫機慰問保險金，原則上不受疫情影響。

注意：相關範例僅供參考，實際申請時必須提供條款約定之理賠應備文件，並由理賠人員進行審核，確認是否符合條款約定，故當發生海外旅行不便情況時，請務必請航空公司或相關單位開立證明，並保留相關收據或證明，以利理賠申請。

※以上問題與回答範例僅供參考，保險商品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